

证券代码：000036

证券简称：华联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9-032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30日在深圳市深南中路华联大厦16楼会议室，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，会议通知主要以邮件、传真方式送达并电话确认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表决董事11人，其中：5名董事现场表决，6名董事传真表决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事项如下：

一、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，公告编号为：2019-033。

二、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提请豁免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的提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关联董事董炳根、丁跃、胡永峰、张梅、倪苏俏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，公告编号为：2019-034。

三、华联控股董事会关于《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提请豁免同业竞争承诺事项》的情况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关联董事董炳根、丁跃、胡永峰、张梅、倪苏俏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，公告编号为：2019-035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相关议案按规定要求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情况请查阅同日公告的“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”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6）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议，将上述一、二两项审议事项作为临时提案提请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